

Date of Sermon: 2022年 十月23日

## 基督第七次的顯現 (40) - 成為耶穌所愛的絕對必要性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9 分鐘

### 經文

約翰福音21:20-22節:「**20彼得轉過來看見耶穌所愛的那門徒跟著，就是在晚飯的時候，靠著耶穌胸膛說：『主阿！賣你的是誰？』的那門徒。21彼得看見他，就問耶穌說：『主阿！這人將來如何？』22耶穌對他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罷！』**」

### 前言

我們十月2日主日主題是「捨己的絕對必要性」，今日的主題是「成為耶穌所愛的絕對必要性」，我用“絕對”二字表示需百分之百的捨己，需百分之百是耶穌所愛的，這是神國子民必須具有的生命特質。這是本質性的問題，與在教會裏的職份，稱謂，頭銜等無關，甚至與‘基督徒’這個團體歸類無關。

### 耶穌之怒

一個普通的場景，一個普通的發問，卻引來耶穌怒顏怒語相待，出乎問者意料之外，也出乎當事人意料之外。當事人將這場景和這問記下，可見問者背後的動機與心態對基督教會的毒害將是翻天覆地的。

耶穌行路，彼得跟於後，約翰尾隨彼得後。當彼得知道後面跟隨的人是約翰時，便問耶穌，「**主阿！這人將來如何？**」耶穌聽到彼得這問後，便停下腳步，轉過身來，面向著彼得，以嚴厲的口吻教訓彼得，「**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罷！**」在這當下，一直凝視耶穌的約翰當然看到耶穌的怒容，他的怒視彼得，並聽到耶穌怒氣的聲音。約翰寫的第20節就是在告訴我們，耶穌之怒乃怒在彼得對自己弟兄爭大與嫉妒的心。

### 彼得的真

我們看真性情的人是不虛偽，不矯情，沒有詭計，沒有假意，但彼得性情的真乃是在主面前不掩飾他的一切，即便這性情充滿著嫉妒的私慾。耶穌當然不喜悅彼得這嫉妒私慾，但主並未因此撇棄彼得，而是行教訓，讓彼得知覺到他這隱而未現之私慾的存在，以及這私慾對教會的破壞性；彼得知了就必須處理他的私慾，否則他就是與主不相合和不收聚的人(太12:30)。約翰說耶穌「**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約13:1b)，我們理解約翰這話當以耶穌接納有嫉妒私慾的彼得這方面思之，而不是以我們遇見困難事，逆境，或情緒低落方面理解之，前者關乎全人的接納，並治死舊人的惡行與新生命的塑造，比後者更為根本。

### 私慾

彼得的妒忌與爭大惹發耶穌的怒氣，約翰看在眼裏實在心有所感，因為約翰在門徒當中亦曾是爭大的急先鋒。我們不知約翰母親的名，然馬太福音卻記這婦人有兩次之多(太20:20；27:56)，其中一次記的是她帶著她兩個兒子-雅各和約翰來拜耶穌，求耶穌叫她「**這兩個兒子在你國裏，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坐在你左邊**」(太20:20,21)，約翰母親看出來穿著布衣的耶穌不一般般，是做君王的人，這等本領能力實獨具慧眼。

雅各和約翰兩兄弟成長過程中受教於這樣豪氣的母親，自然養成他們自命不凡的個性，甚至將自己自比於以利亞。他們看撒瑪利亞的一個村莊不接待耶穌，便說：「主阿！你要我們吩咐火從天上降下來燒滅他們，像以利亞所作的麼？」(太9:54) 耶穌可平靜風和雨，約翰和雅各則可吩咐天上的火，他們能出這等豪語當然自認比其他門徒更配得坐在耶穌身旁，以致毫不猶豫的隨著母親來到耶穌的面前；聖經記，雅各和約翰的自大傲慢遭致其他十個門的惱怒(太20:24)。請注意，這是受難週前發生的事，而門徒已跟隨主三年半了，彼此爭大的意念從未消停。

### 約翰的改變

耶穌藉約翰母親之求，順勢對門徒說了這麼一段話，「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作你們的用人，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正如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20:25-28) 這段命令式的教導對在興頭上為首的人可說是冷水澆頂，有的人堅持己念，拿不到自己想要的絕不罷休，但約翰不同，他聽了耶穌這段教訓之後，便有了與主意念相悖的羞恥感，進而欣然接受主這教訓，照主的指示行，不遲疑地放下自己爭大的心。這就是約翰與彼得之間的差別，約翰領悟快，且接收程度速，彼得則領悟較為遲鈍，到了耶穌復活後第七次顯現的這時還顯出爭大的心。

### 更明白“耶穌所愛的門徒”何意

看著這樣的約翰使我們更深刻的認識“耶穌所愛的門徒”何意，約翰之所以是耶穌所愛的門徒不在於他的聖潔，乃在於他不疑主說的話，對主說的話信得快，吃得快，可在很短的時間內將主的話內建於自己的生命。耶穌經過三年半日日觀察，深知跟隨他的這十二門徒各是啥樣，最後晚餐時門徒席位的安排可說是耶穌這三年半對他們評核的結論。我們雖僅知約翰，彼得，以及猶大的席位何在，不知其他門徒坐在何處，但這就足夠了，尤其是約翰坐的位置。彼得是使徒之首，約翰不是，但約翰卻可以坐在耶穌親信的位置，這激勵著所有基督徒，不需在教會有職分，平信徒亦可有機會成為耶穌所愛的門徒，重點在於是否聽進並信入耶穌說的每一句話。

我實在不明白今日基督徒為什麼特別看重他個人的“自由意志”，不容許任何人挑動這條敏感的神經，就連上帝的預定也不可以干涉他的自由意志。我請這樣自由意志為上的基督徒，顯其自由意志，信耶穌並他說的話，至少要與使徒約翰一樣，成為這世代之“耶穌所愛的門徒”。事實顯明，凡自主性高，且強烈表現自由意志的基督徒，逃離基督的速度比任何人都快，他們是不愛聽關乎基督的道的一群。凡執意於自由意志的基督徒，走的路必是遠離上帝的路。

### 兩對兄弟

我們問，難道約翰是憑一己之力成為耶穌所愛的門徒嗎？於此，我們就必須提約翰的長兄-雅各，為論述完整故，我們一起提彼得的胞弟-安德烈。耶穌揀選的使徒中有兩對兄弟，一對是彼得和安德烈，另一對是雅各和約翰，馬太福音特將耶穌這兩對兄弟置於一節經文(太10:2)，可見這兩對兄弟的重要性。

這兩對兄弟得蒙耶穌選為使徒必然是彼此和睦，家教聰慧。我們知道，這兩對兄弟中僅彼得和約翰站於台前，相較之下，安德烈和雅各二人好像是隱形人，他們對福音開展沒什麼助力，引不起基督徒對他們的興趣。若說這兩人是可有可無，這也說不過去，因為他們是耶穌親選的使徒。那麼，這兩位‘隱形’使徒為何是十二使徒中不可或缺的人物？

### 雅各對約翰的重要性

先說雅各，這位使徒三年半來與其弟約翰有著同樣的經歷，同在變像山，同說從天上降火的話，同與母親一起見耶穌等，後兩者讓我們不得小看雅各，因這位使徒對主說的話的接收程度不遜於約翰。耶穌說：「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

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 在爾後傳道事工中，約翰想起耶穌所說的一切話，雅各亦同樣地想起耶穌所說的一切話，他們兄弟兩人彼此印證耶穌所說的一切話，約翰得了自己兄弟的助力，使寫的福音書可以準確記下耶穌說的話，(約翰福音的特點就在於以對話方式書成，這不是件簡單的事)。

### 安德烈對彼得的重要性

至於安德烈，他是彼得的至親，是使徒中唯一可對彼得說上話，並提出諫言的人。十二使徒形成的團體如一般團體，其中有權力架構，有個人慾望，然這團體畢竟與耶穌有關，不單具有社會團體的性質，這團體還是個屬靈團體。彼得居這十二使徒團體的首位，耶穌亦認定之，故主對彼得說，「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16:18,19)

居首位的彼得手握何等樣的權柄！我們又看到，彼得開啟新約時代第一篇講章，講完後，領受他話而受洗的人數約三千(徒2:41)，這是繼施洗約翰之後，除耶穌外，再一次的屬靈復興。彼得處在如此位高的階級，高傲起來是分分秒秒的事，因此，彼得需要一位諫士在旁提醒點撥，以避免變得自高，獨尊一方。這諫士必須是彼得信賴之人，此人無他，就是他的親弟弟-安德烈。

從耶穌復活，升天，至聖靈於五旬節降臨，到彼得等開始傳道，這中間不過數十天，在這麼短的時間要建立深切彼此信賴的弟兄或朋友關係是不可能的事，而親兄弟的關係彌補了這時間不足的短板。雅各和安德烈雖為使徒，但他們身在自己兄弟背後，作為比他們更有恩賜的兄弟強而有力的後盾，默默地為福音效力，使他們成為初期教會開展不可或缺的人物。

### 基督徒需要另一基督徒

看著新約這兩對兄弟彼此幫補，再看舊約的摩西和大衛，各有亞倫與拿單對他們說上話，這幾起實例給予我們的啟發就是基督徒需要另一基督徒，方能使自己在屬靈生命道路上走得穩。聖經這些屬靈偉人尚需另一個體使其完全，更何況我們！沒有一個基督徒是孤島，或是個離群獨居的人。存在主義的孤島說深深地影響著今日基督徒，個個以為一切可以靠自己，教育程度越高的或教會職位越高的基督徒心態更是如此，以致於個個眼高於頂，自負於屬靈生命長成模樣。這個孤島說經過數十年的發展到今日，人已轉化變成說不得，一說其錯，立馬跟你翻臉。

### 配偶的重要性

教會領袖需要另一個他信任的基督徒在其身旁，說得上忠心的話，然世俗主義給予現代人的影響，已難建立友直的兄弟情 (brotherhood)，基督徒各自建立自己的信仰，不會置喙或規勸另一基督徒信仰的錯誤。這樣看來，基督徒領袖配偶的角色變得越發重要，她將是教會領袖唯一信賴的人，是牧師講道內容的建議者，信仰偏差的糾正者，荊棘道路的陪伴者，惡意中傷的安慰者。保羅的以弗所書將夫妻關係與基督和教會的關係互為比擬(參弗5:22-33)，可見妻子是丈夫成聖過程中不可或缺之人。當然，夫妻可同聖化，但也可能同墮落，同在錯誤的教訓中打滾。

### 瑪挪亞的妻子和撒萊

舊約有兩個正反案例凸顯出妻子角色的關鍵，正例是瑪挪亞的妻子(參士師記第13章)，反例是亞伯拉罕的妻子。我將士師記第13章17-23節節錄如下：「瑪挪亞問主的使者說：『請將祢的名告訴我，到祢話應驗的時候，我們好尊敬祢。』主的使者對他說：『你何必問我的名？我名是奇妙的。』瑪挪亞將一隻山羊羔和素祭在磐石上獻與主。使者行奇妙的事，瑪挪亞和他的妻觀看，見火燄從壇上往上升，主的使者在壇上的火燄中也升上去了。瑪挪亞和他的妻看見，就俯伏於地。主的使者不再向瑪挪亞和他的妻顯現，瑪挪亞才知道他是主的使者。瑪挪亞對他的妻說：『我們必要死，因為看見了上帝。』他的妻卻對他說：『主若要殺我們，必不從我們手裡收納燔



祭和素祭，並不將這一切事指示我們，今日也不將這些話告訴我們。」」（注意紅字）瑪挪亞妻子睿智且屬真理性的言語穩定了瑪挪亞慌亂不安與不知所措的心，聖經記，爾後她們生下了參孫，拯救以色列整個民族。我請各位注意一件事，聖經未提瑪挪亞妻子的名字，但這位無名女子的一句話改變了以色列人歷史。

現在提反面事例，主角是亞伯蘭的妻子-撒萊(參創世記第16章)。創世記第15章記上帝應許年邁的亞伯拉罕有後裔，但到第16章時撒萊見自己的肚子沒有動靜，便建議亞伯蘭與使女夏甲同房，亞伯蘭聽從了撒萊的話娶夏甲為妾，生了以實瑪利，這以實瑪利就是爾後與以色列人處處作對的阿拉伯人。撒萊看自己無望生子便想幫助上帝促成祂的應許，這一念之間造成民族間世世代代的紛爭。

教會見上述這兩個歷史實例，豈可輕慢女子信仰的建立？我見有些姐妹拉住自己的丈夫，按她的感覺與情緒判事，不願她們的丈夫追尋真理的道。許多基督徒丈夫像亞伯蘭一樣，聽從妻子不合真理的指引，結果整個家庭停滯不前，到年老時都不認識基督。牧師娘需建立信仰，以之好好督促牧師，傳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牧師娘不得因這身份而高傲起來，然這卻是我們常看到牧師娘的樣貌。

### 第20節經文特殊之處：耶穌，耶穌所愛的，妒忌的，賣主的等四者同列

我為什麼要提到使徒兄弟檔與教會領袖的夫妻關係，因為約翰寫第20節經文時再次寫“耶穌所愛的那門徒”，這不是他的習慣使然，約翰寫「就是...」時可選寫過的前四次任何事，但他卻是寫猶大賣主的事，這絕不是隨意為之。當我們細細思究後發現，約翰正在傳遞一個嚴肅且令人驚怕的信息。

我們看到，當約翰定意如此寫這第20節經文，立馬凸顯這經文的特殊性。這節經文明顯提到三個人，即耶穌，耶穌所愛的，以及賣耶穌的，延伸提到一個人-彼得，這後三者乃是相對於耶穌而存在。使徒這麼一寫將耶穌所愛的與忌妒人和賣耶穌的對立起來，這使得相對於基督存在的基督徒必須選邊站；也就是說，凡是耶穌所愛的人必是與耶穌相合收聚的人(太12:30)，凡是耶穌所愛的人必然是聰明的童女(太25:2b)。

上帝說大衛是合祂心意的人(撒下13:14；徒13:22)，大衛如此蒙恩乃因「從這人的後裔中，上帝已經照著所應許的，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就是耶穌。」(徒13:23) 這樣，舊約合上帝心意的人，到了新約之後就發展成是耶穌所愛的，這是基督徒必須得到的福份，不可沒有，其中沒有考慮的空間，因為耶穌已經為他死在十字架上。這第20節經文促使基督徒(包括牧師傳道)當好好想想，自己是站在被耶穌愛的這一邊，還是站在不被耶穌所愛的那一邊；如果基督徒站在後者，他(她)怎麼哭求上帝都沒有用。

基督徒若不是耶穌所愛的，他(她)生命的走向必與猶大相同，為金錢而出賣信仰，並容易接受魔鬼的意思，最後就與猶大同類。猶大是使徒，他是一個信耶穌的人，然他的跟從耶穌至終卻是為錢而出賣耶穌。約翰記當耶穌「蘸了一點餅遞給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他喫了以後，撒旦就入了他的心。」(約13:26b,27a) 猶大接受耶穌為他洗腳(約13:5)，也接受耶穌給的餅，他身上確實有耶穌工作的痕跡，但他卻為了錢而出賣主。彼得和猶大都是基督徒，彼得有嫉妒爭大的私慾，猶大有愛錢的私慾，兩者同樣有私慾，但聖經啟示前者有得救的可能，後者則沒得救的可能。

### 基督徒與教會為金錢而賣主

現在，我們即面臨一個尖銳的問題，就是基督徒或說教會真的會為金錢而出賣信仰嗎？很遺憾的，答案是肯定的。“賣主”是何等驚悚的字眼，沒有一個基督徒願意與這詞搭上邊，連一點都不願意。錢雖說不是萬能，但是沒錢卻是萬萬不能，這是大家都知道的道理。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然教會在地上要生存下來必然觸及到金錢，無法迴避之。教會為存活故，金流不能斷，唯一的辦

法就是會眾多多，奉獻多多，教會因此穩穩多多。教會為存活故，必盡一切所能留住會眾，而留住會眾最簡單有效的方法就是講會眾歡喜的道，且避免使用觸怒會眾的用詞用語，講道態度不要太絕對，提到基督時不必將主的道講到極限，避免規勸會眾，不必要求會眾，在行政方面則盡力提供會眾需要的“服務”等等。

我們看看使徒保羅怎麼做，他對加拉太教會傳揚他們討厭的十字架(加5:11)，對哥林多教會說：「**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猶太人是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1:18,23,24; 2:2)

牧師傳道多以保羅書信為證道講題，故他們深知使徒保羅如何論十字架，他們因此徘徊在傳基督十架與留住會眾之間，然這難題不需掙扎多久，為了金流渠順暢之故，遂淡化基督十架的傳揚，剩下的只有教會外表的十字招牌和婦女脖子上的十字裝飾。有些教會或許以為只要教會一切穩定之後，再好好傳講解釋基督十架的意義，但事實顯明，發展多年的教會講台信息已偏重告訴會眾如何成為一個好的基督徒，如何過一個蒙主喜悅的生活，對於基督十架已經閉口不談。當基督十架不再是教會主要的信仰，教會會堂必然將十字架變成裝置藝術，建築物就會出現多個十字架。

教會牧師不傳基督十架，作為會眾的基督徒也無所謂。當基督徒將自己日日流血流汗所積攢的金錢美其名的行奉獻，但卻是奉獻給不傳基督的教會，供給不傳基督的牧師所需，增建不傳基督的教會的會堂，助長不傳基督的牧師的氣焰，這些基督徒已將自己排除在有道可聽的福份，絕不可能成為耶穌所愛的，甚至無形中捲入賣主的漩渦裏。

## 尾語

我們在這裏解釋聖經不是僅為了主日崇拜儀式，不是僅為了滿足各位聽道的需要，不是僅為了增加各位知識，最重要的是使各位離罪而信，耶穌說：「**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約16:9)，是蒙耶穌喜愛的人。約翰在這節經文前半節寫「**耶穌所愛的那門徒**」乃是要告訴所有屬主的人，那個“那”字將變成所有屬主的人，個個必須讓自己成為耶穌所愛的門徒，若不，基督徒就會成為他後半節寫的賣主的猶大。不愛基督所愛的，甚至忌妒打擊之，絕不可能成為基督所愛的。